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ICHA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瑞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4)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瑞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或「本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有關數字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授權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刊發。

於本公告內，「我們」及「我們的」指本公司，及如文義另有所指，則指本集團。本公告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按四捨五入調整或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或兩位數。任何表格、圖表或其他地方所示總數與其中所列數額總和的任何差異均因約整所致。

財務摘要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01,959	444,188
毛利	148,127	142,974
毛利率	29.5%	32.2%
純利	4,623	10,329
經調整純利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項目) ^{附註}	4,623	25,23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00	2.38

附註：就本公司產生的上市開支進行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調整。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項目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已呈列經調整純利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項目，其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或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本公司認為，經調整的財務計量方法為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有助彼等理解和評估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並協助本公司管理層作出決策。本公司認為，透過剔除本公司認為未能反映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項目的影響，該經調整的財務計量項目將有助本公司管理層及投資者在可資比較的基礎上評估本集團不同期間的財務及經營業績。然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項目不應被獨立考量或取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獨立評估該等經調整業績，或將其視為其他公司所匯報或預測業績的替代品或具有可比性，原因為其他公司可能使用類似詞彙但具有不同涵義。此外，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項目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計量存在差異。

本公司就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年內經調整純利對賬提供以下額外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4,623	10,329
就以下各項調整：		
上市開支	-	14,909
年內經調整純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項目)	4,623	25,23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501,959	444,188
銷售成本		<u>(353,832)</u>	<u>(301,214)</u>
毛利		148,127	142,97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6,637	7,934
銷售開支		(35,726)	(27,408)
行政開支		(66,976)	(50,350)
研發開支		(32,316)	(31,561)
上市開支		–	(14,909)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7,923)	(5,69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		111	71
財務成本	6	<u>(5,579)</u>	<u>(6,187)</u>
除稅前溢利		6,355	14,868
所得稅開支	7	<u>(1,732)</u>	<u>(4,539)</u>
年內溢利		4,623	10,329
其他除稅後全面收益／(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328)	2,56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29	–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337</u>	<u>12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4,761</u></u>	<u><u>13,018</u></u>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016	10,329
非控股權益	(393)	—
	<u>4,623</u>	<u>10,329</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154	13,018
非控股權益	(393)	—
	<u>4,761</u>	<u>13,01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8 <u>1.00</u>	<u>2.3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990	58,674
投資物業		-	10,639
使用權資產		63,145	44,820
無形資產		4,128	4,44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904	79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23,304	18,632
遞延稅項資產		3,771	3,276
		175,242	141,280
流動資產			
存貨		64,712	52,04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353,755	252,60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04,339	80,9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214	9,350
合約資產		35,580	41,177
已抵押存款		14,793	19,6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6,831	129,910
		709,224	585,67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240,278	154,430
合約負債		17,118	31,5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2,566	34,837
銀行借款		90,000	105,158
租賃負債		1,857	1,575
應付稅項		1,951	3,636
		383,770	331,200
流動資產淨值		325,454	254,4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00,696	395,750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04,200	–
租賃負債		5,759	7,404
		<u>109,959</u>	<u>7,404</u>
資產淨值			
		<u>390,737</u>	<u>388,34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36	36
儲備		373,164	388,010
		<u>373,200</u>	<u>388,0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73,200	388,046
非控股權益		17,537	300
		<u>390,737</u>	<u>388,346</u>
權益總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瑞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徐匯區虹梅路1801號凱科國際大廈A區20層。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製造及銷售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人民幣亦為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與其營運相關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未導致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呈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影響，惟目前尚無法斷言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設備製造和銷售		
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	182,735	158,060
催化裂化設備	155,319	194,446
工藝燃燒器	111,268	64,576
換熱器	52,637	27,106
	<u>501,959</u>	<u>444,188</u>

客戶合約收益分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的商品	<u>501,959</u>	<u>444,188</u>

單獨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65,768	附註(i)
客戶B	附註(i)	106,350
客戶C	附註(i)	49,513

附註：

(i) 對本集團於有關年度總收益的貢獻不足10%。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並已計入報告期間期初的合約負債且因過往期間達成履約責任而確認的收益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產品	<u>29,667</u>	<u>69,761</u>

過往年度並無因達成履約責任而確認的收益。

履約責任

銷售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催化裂化設備、工藝燃燒器及換熱器

履約責任在客戶接納相關產品時達成，而付款一般於交貨後30至90日內到期支付，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付款項除外。部分合約向客戶提供退貨權，該退貨權引發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向中國內地客戶銷售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在同一地區經營業務，因為其絕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內地，且其所有非流動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產生於中國內地。因此，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的位置，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¹⁾	1,044	385
進項增值稅加計稅項抵免	3,935	3,589
利息收入	1,877	1,038
租金收入淨額	181	20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7	(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715)	163
其他 ⁽²⁾	208	2,592
	<u>6,637</u>	<u>7,934</u>

(1) 政府補助是由政府發放，主要用作補貼高新技術企業。

(2) 其他主要包括銷售廢料以及提供設計及測試服務。

6. 財務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5,245	5,886
租賃負債利息	334	301
	<u>5,579</u>	<u>6,187</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2,227	3,787
預扣稅	—	1,000
遞延所得稅	(495)	(248)
	<u>1,732</u>	<u>4,539</u>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在開曼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英屬維爾京群島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除非另外說明，否則本集團的中國實體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於兩個期間，本集團僅於中國內地營運的中國註冊附屬公司，須按照其中國法定賬目所匯報、經相關中國所得稅法調整的應課稅收入，以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惟洛陽瑞昌環境工程有限公司(「洛陽瑞昌」)及瑞切爾石化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瑞切爾」)兩家附屬公司除外。洛陽瑞昌在二零一七年九月取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合資格享有15%優惠稅率。洛陽瑞昌在二零二三年十一月重續其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三個年度合資格享有15%優惠稅率。上海瑞切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亦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開始合資格享有15%優惠稅率。上海瑞切爾在二零二四年十二月重續其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三個年度合資格享有15%優惠稅率。

根據適用中國稅項規例，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付10%的預扣稅。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u>5,016</u>	<u>10,329</u>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500,000,000</u>	<u>434,767,76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已就資本化發行的效應作出調整，如附註12所述。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概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9. 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宣派二零二四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元，合共人民幣20,000,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以現金支付人民幣19,250,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宣派股息人民幣20,000,000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0,102,000元已以現金支付，而人民幣9,898,000元已以抵銷本集團應收控股股東款項的方式結清。餘下應付股息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支付。

二零二五年的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元(共計人民幣20,000,000元)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49,922	253,817
減值撥備	(21,247)	(16,908)
	<u>328,675</u>	<u>236,909</u>
應收票據	25,080	15,697
	<u>353,755</u>	<u>252,606</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賒賬，惟通常要求新客戶提前付款。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主要客戶最多可獲延長至三個月。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一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並未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

應收票據

本集團應收票據全部賬齡為十二個月內，且並無近期違約記錄及逾期金額。於各年度末，虧損撥備被評定為微不足道。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不包含融資部分的合約或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商品或服務之間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交易價格不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而調整)的應收款項入賬為「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本集團對本集團取得無條件的支付權利當日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01,864	88,150
91至180日	63,424	12,290
181日至1年	117,979	93,571
1年以上但不超過2年	40,166	33,244
2年以上但不超過3年	4,410	6,017
3年以上但不超過4年	832	3,637
	<u>328,675</u>	<u>236,909</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20,677	134,786
應付票據	19,601	19,644
	<u>240,278</u>	<u>154,430</u>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32,697	100,887
91至180天	39,855	17,005
181至365天	17,217	14,974
超過1年	50,509	21,564
	<u>240,278</u>	<u>154,430</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在一般情況下通常於60天期限內結清。

年內，本集團將若干應付票據用作其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應付票據由本集團於其銀行發行予其供應商。該等票據可由其持有人轉讓。銀行將結付應付票據，而本集團將於票據到期日償還予銀行。已使用若干存款為於六個月內到期的應付票據作出抵押。

12. 股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法定：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u>50,000</u>	<u>50,00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u>36</u>	<u>36</u>
	股份數目	實繳資本 人民幣
已發行：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14,210	8
— 資本化發行	374,885,790	26,745
—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普通股	<u>125,000,000</u>	<u>8,918</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0,000,000</u>	<u>35,671</u>

13. 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及設備		
—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u>41,738</u>	<u>11,194</u>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未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重大期後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回顧

二零二五年，國際政治經濟環境仍然複雜多變，地緣政治衝突、貿易保護主義以及全球產業鏈重構等因素持續影響全球經濟復甦節奏。全球石油市場呈現出供給端主動擴張與需求端弱復甦預期並存的鮮明特徵，這一結構性矛盾最終驅動布倫特原油價格步入下行通道。全年價格跌幅近18%，從年初最高77.25美元／桶回落至年末的60.91美元／桶，全年均價預計在65–75美元／桶區間，EIA的預測值為68.91美元／桶。地緣政治風險(如俄烏衝突升級、伊朗—以色列衝突)對油價的影響趨於短期化和脈衝化，未能扭轉全年的下行趨勢。

根據國際能源署(「IEA」)《世界能源投資2025》報告，全球煉油廠投資在2024年已出現下滑，預計2025年將急劇降至300億美元以下，創至少十年新低。這一趨勢與2023年之前的投資熱潮形成鮮明對比。IEA預測，東南亞石油需求將從當前500萬桶／日昇至2035年640萬桶／日，佔全球能源需求增量的25%，東南亞市場或將成為新增長點。

從國內數據看，中石化煉化工程2025年新簽訂合同總值為1,012.48億元，僅較2024年增長0.6%，遠低於2023年之前的增速。這表明行業整體投資已從高速擴張階段進入平穩增長期，新增產能主要集中在技術改造和升級項目，而非新建大型煉廠。2025年，中國石油化工行業的政策環境完成了承前啟後的關鍵構建，形成了一個以「十五五」規劃目標為引領，以「產能約束、綠色驅動、創新激勵」為三大支柱的完整轉型框架。這一框架標誌著行業發展邏輯發生了根本性轉變，即從過去以規模擴張為核心的粗放式增長，全面轉向以高質量發展為核心的內涵式提升。

「十五五」規劃前瞻性地首次提出「建設能源強國」的宏偉目標，政策層面採取了「控增量、改存量」的強硬組合拳。「淘汰落後+升級存量」的產能政策，本質是對行業低水平重複建設進行「反內卷」治理，為優勢企業和高端產能釋放市場空間。中國石化產業持續推進煉化一體化和大型石化基地建設，產業規模和集中度不斷提升。同時，高端化學材料、新能源材料以及綠色低碳技術逐漸成為行業新的增長方向。隨著新能源汽車、電子信息、新材料等下游產業的快速發展，對高性能化學品和新材料的需求持續增加。

「雙碳」戰略目標在2025年進一步轉化為石化行業具體的、可考核的綠色行動清單，在石化行業中環保與節能正在從「軟約束」變為關乎企業生存的「硬指標」。從行業發展趨勢來看，綠色低碳轉型成為行業發展的重要方向，節能減排、循環利用以及低碳技術應用不斷深化。

展望未來，石化煉廠投資將繼續向高端化、綠色化、全球化方向發展，傳統煉油產能將逐步被淘汰或改造，而煉化一體化、高端化工新材料和綠色低碳項目或將成為投資主流。

2025年工作重點

1、聚焦主業技術能力建設，增強製造能力穩定基本盤

公司堅持以技術創新驅動高質量發展，持續強化核心製造能力，持續迭代技術研發鞏固技術競爭力。

2025年5月霍尼韋爾—瑞昌聯合亞太研發及測試中心的所有權與運營管理權，已正式移交給公司，燃燒測試中心面向中國及亞太地區開放符合行業標準的第三方檢測市場化運營業務。8月智能工廠正式啟用，顯著提升加熱爐燃燒器、餘熱回收及節能成套裝備等核心產能，集「智能製造+清潔生產」於一體的現代化工廠，成為瑞昌國際踐行「雙碳」承諾的實體樣板。

11月，公司成功交付全球首套二氧化碳乙烷耦合羰基一體化項目廢氣廢液EPC焚燒系統，充分彰顯了在高端環保裝備領域的系統集成能力。通過持續強化設計、製造、測試一體化能力，公司依託「領先製造能力+模塊化EPC」的雙重優勢，加速從單一設備製造向模塊化EPC工程轉型升級，公司有效應對市場波動，持續穩固業務發展基本盤。

2、加速海外業務拓展，強化區域深耕

2025年，公司國際化戰略進入加速實施階段，重點佈局中東北非等高增長市場。成功設立迪拜子公司，構建覆蓋中東乃至北非的區域業務平台；圍繞當地油氣和化工產業需求，在阿聯酋、阿曼、科威特等GCC國家啟動項目洽談，與多家業主及總承包公司建立深度合作關係。成功加入阿布扎比國家石油公司(ADNOC)供應商名單，成為其煉廠和油氣核心設備的合格供應商，標誌著公司正式進入中東高端能源市場供應鏈體系。

業務層面，天然氣系統型撬塊順利啟運巴林，以「中國製造+模塊化EPC」模式高質量出海；並首次獨立完成中東火炬項目落地，實現中東市場核心裝置技術突破及工程執行能力的驗證。2025年累計新開發海外客戶20餘家，主要分佈於中東北非地區的石油天然氣行業。在確保現有訂單高質量交付的同時，公司持續強化中東銷售與技術支持團隊建設，優化本地化產品結構和服務模式，顯著提升區域響應速度，驅動海外業務可持續增長。

3、佈局磷資源循環經濟，打造綠色典範

公司積極響應國家循環經濟戰略，將磷資源回收作為綠色轉型的重要支點。2025年6月，國內首個「畜禽糞污磷資源回收」項目在黃山市全面開工建設，經過多輪技術方案優化，2025年，公司成功構建了「熱法富集—濕法提取」相結合的磷資源回收工藝路線，屬國際首創。項目廠房及附屬用房主體結構基本建設完成，大型活化主體設備基本安裝完成。

該項目主要圍繞磷污染治理、含磷廢物處理及相關資源回收技術展開，旨在推動資源循環利用和環境治理協同發展。隨著磷資源的廣泛應用，我國磷礦石資源保障形勢日趨嚴峻。據USGS《2025年礦產品摘要》最新數據，我國磷礦石儲量約37億噸，僅佔全球儲量740億噸的5%，且儲採比僅為34，遠低於全球平均值308，按當前開採速度資源保障年限不足30年，過度開採與資源可持續利用矛盾突出。

在此背景下，黃山磷資源回收項目的建成將有效補充我國磷礦石儲備缺口，緩解優質磷礦資源短缺矛盾，同時解決農業面源污染難題。公司正加速項目拓展佈局，計劃在黃山首個項目順利投運後，快速推進項目複製推廣，形成標準化、可複製的磷資源回收商業模式，助力我國磷資源可持續保障能力建設，打造循環經濟領域綠色典範。

4、深化客戶服務深度，穩步推進技術創新和市場拓展

2025年，公司戰略聚焦客戶需求挖掘與服務價值延伸，加速從單一設備供應商向全生命週期服務夥伴轉型升級。在高端裝備服務領域，上半年成功獲得霍尼韋爾UOP旗下凱勒特(Callidus)委託，全面接管其中國市場售後業務，涵蓋設備維護、技術支持、零部件供應及客戶培訓等全鏈條服務，並獲授中國市場獨家合作許可。此次合作不僅彰顯了公司在售後服務領域的專業能力與品牌認可度，更通過整合霍尼韋爾全球技術資源與本土快速響應優勢，構建了「國際技術+本土服務」的雙輪驅動新模式，為拓展高端客戶群體、提升服務附加值奠定堅實基礎。

在新能源與新興業務領域，公司積極佈局多元化應用場景：成功落地美團小象超市相相儲冷系統試驗項目，切入冷鏈物流儲能新賽道；深度服務國內制氫項目，依託工程裝備核心優勢與設計能力，參與制氫新技術轉化落地；同步推進熔硫儲能技術中試及生物質氣化技術的市場化應用，形成「傳統能源清潔化+新能源多元化」的技術儲備格局。

通過服務邊界拓展與技術場景創新雙輪並進，公司正加速構建「裝備+服務+運營」的一體化業務生態，持續提升客戶黏性與復購率，為長期可持續發展注入新動能。

5、二零二五年經營業績分析

報告期內，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502.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44.2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2.9%，主要得益於油氣處理裝置及模塊化系統工程等核心業務的穩步拓展。盈利能力方面，集團實現毛利人民幣148.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3.0百萬元)，整體保持穩定；年度純利為人民幣4.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3百萬元)，同比有所下降。公司收入保持穩定增長，毛利率水平因為EPC項目佔比提高從32.2%下降到29.5%，下降2.7%。盈利波動主要由於集團海外市場運營及位於黃山的含磷廢物回收項目仍處於開發拓展階段，導致員工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等成本有所增加。

本公司發展策略

1、 聚焦核心業務，鞏固石化裝備領域市場地位

二零二六年，公司繼續堅持聚焦主業的發展戰略，持續深耕石油煉製及石化裝備領域，鞏固在硫回收設備、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催化裂化設備、工藝燃燒器以及換熱器等核心產品領域的市場地位。公司核心業務仍圍繞煉油及石化裝置配套設備展開，並通過技術升級與產品優化持續提升市場競爭力。

當前石化行業正處於結構調整和技術升級階段。儘管行業投資增速階段性放緩，部分煉化項目建設節奏有所延後，但整體來看，中國石化產業仍處於轉型升級的重要階段。隨著大型煉化一體化基地建設、老舊裝置升級改造以及環保標準持續提升，煉廠及石化企業對於高效、節能及環保設備的需求仍將持續存在。公司重點關注國內大型煉化企業技術改造、裝置升級以及檢修維護項目，通過優化產品質量和提升服務能力，進一步穩固公司在核心客戶中的市場份額。

同時，公司將持續強化內部運營管理，通過提升生產效率、優化供應鏈管理及加強成本控制等措施推進降本增效，進一步增強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風險能力。在行業投資週期波動的背景之下，通過提高運營效率與成本管控水平，公司將能夠更好地應對市場環境變化，實現主營業務的穩定發展。

2、 加快國際市場拓展，提升海外業務規模

在全球石化產業持續發展與產業鏈深度調整的背景下，國際市場正為中國裝備製造企業開闢廣闊的發展空間。依託完善的產業鏈體系、成熟的製造能力及顯著的成本競爭優勢，中國設備製造企業正加速提升在全球市場中的影響力與話語權。

展望2026年，公司將全面提速國際市場佈局，通過強化海外品牌推廣與深耕國際客戶資源，持續擴大國際業務規模。公司將依託迪拜子公司，重點深耕中東市場，充分發揮本地化運營優勢，在加速新客戶開發的同時，著力推動潛在項目轉化與高品質交付；同時，將海外市場深耕戰略延伸至東南亞地區，憑藉豐富的產品矩陣與區域資源稟賦，深化與當地企業合作，實現客戶拓展提速。通過積極參與國際項目建設本地化服務網絡等舉措，穩步提升海外市場份額。

面向未來，公司將持續完善全球市場佈局，逐步構建覆蓋重點區域的營銷服務網絡，通過設立區域業務中心，實現市場信息高效獲取、客戶需求快速響應及項目執行能力全面提升，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注入持續增長動能。

3、以研發設計驅動EPC交付能力提升，技術創新構築核心價值

公司將持續依託自主研發的工藝包與核心設備自主設計及生產優勢，強化工程設計能力，成功構建系統性、撬塊化的EPC交付系統，加深對國內外工程總承包全鏈條解決方案的戰略引領作用。撬塊化EPC以工期短、現場管理精簡、綜合成本低、質量管控精準及施工安全可控等顯著優勢，形成了堅實的技術壁壘與強勁的商務競爭力。未來，公司將進一步夯實這一核心能力體系，持續深化技術護城河，鞏固市場領先地位。

截至2025年，瑞昌已在國際化EPC項目中積澱了豐富的實戰經驗，國內EPC業務亦實現規模化穩健發展。展望2026年，公司將進一步提升核心技術能力與專業團隊建設水平，持續豐富項目實踐積累，全面強化項目管理與交付體系，確保工程項目高效推進、優質履約。

同時，公司將充分發揮技術與工程經驗的複合優勢，積極拓展撬塊化及EPC業務版圖，通過持續完善「工藝開發—系統設計—工程實施—整體交付」的一體化能力體系，不斷提升EPC項目的技術附加值與實施效率，推動公司在系統工程與綠色工業解決方案領域實現更高質量、更可持續的發展。

4、推進新能源與資源循環業務佈局，構建多元增長格局

公司將持續深化新能源與資源循環領域的戰略佈局，以技術協同為核心驅動力，構建多元化增長格局，為可持續發展注入強勁動能。

儲能領域，公司儲冷技術已於2025年成功落地示範項目，實現關鍵突破；2026年將加速該技術規模化拓展與商業化進程。同期，公司將完成高溫熔硫儲能技術中試驗證，並推進其工程化應用，為綜合能源管理提供穩定、靈活的熱力調度解決方案。

循環經濟領域，2026年，公司將以黃山磷資源回收示範項目的成功運行為基礎，全面啟動全國範圍內的項目複製推廣，從示範項目落地擴展到規模化生產；並計劃推動精細化磷化工產品轉化試驗，探索高附加值工業磷產品路徑。

綠色燃料領域，公司將持續深化氣流床氣化技術研究，推動生物質氣化替代天然氣應用，提升生物柴油、可持續航空燃料等綠色燃料的工藝成熟度與工程化交付能力。

通過技術創新與產業應用的深度融合，瑞昌將系統構建新能源與資源循環業務板塊，打造長期高質量發展的新增長極。

5、以ESG產品承接行業綠色轉型，打造低碳裝備競爭優勢

在全球能源結構加速低碳化轉型與可持續發展深化的背景下，節能降碳已成為剛性政策約束，直接催生細分環保裝備的市場需求。公司前瞻佈局ESG產品線，重點發展了低氮燃燒器、高效換熱器、餘熱回收系統等系列節能專用設備，既契合國家「雙碳」政策導向，更彰顯了綠色技術創新領域的核心競爭能力。作為石化行業環保領域的龍頭企業，公司將以領先的國產替代實力，充分承接石化行業綠色低碳轉型的歷史性發展機遇。

通過將ESG理念全面融入技術研發、業務佈局與運營管理，瑞昌正穩步邁向工業領域綠色低碳系統解決方案引領者的戰略定位，在全球能源結構轉型浪潮中開闢高質量發展新路徑。

展望2026年，公司將保持積極進取的發展態勢，在穩固核心業務基本盤的同時，持續推進海外市場深耕，加速新業務板塊培育與規模化發展。前瞻佈局綠色能源與ESG前沿技術產品，持續提升技術創新能力與產業協同水平，推動形成更加多元化、可持續的業務格局，為公司長期價值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財務概述

以下討論乃基於並應與本公告其他章節所載財務資料及附註一併閱讀。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4.2百萬元增加13.0%至本年度的人民幣502.0百萬元。本集團主要透過設備製造和銷售產生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硫回收設備(「硫回收設備」) 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焚燒設備	182,735	36.4	158,060	35.6
催化裂化設備	155,319	30.9	194,446	43.8
工藝燃燒器	111,268	22.2	64,576	14.5
換熱器	52,637	10.5	27,106	6.1
總計	<u>501,959</u>	<u>100.0</u>	<u>444,188</u>	<u>100.0</u>

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

本集團來自銷售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8.1百萬元增加15.6%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2.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相關產品訂單增加，EPC訂單提高了單項目收益。

催化裂化設備

本集團來自催化裂化設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4.4百萬元減少20.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5.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相關產品訂單減少。

工藝燃燒器

本集團來自工藝燃燒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6百萬元增加72.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1.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相關產品訂單增加。

換熱器

本集團來自換熱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1百萬元增加94.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市場需求增加，以及智能化工廠投入使用。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所用材料及部件；(ii)直接勞工成本；(iii)稅項及徵費及(iv)生產間接費用及其他。下表載列銷售成本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所用材料及部件	315,404	89.1	257,231	85.4
直接勞工成本	9,874	2.8	10,009	3.3
稅項及徵費	4,535	1.3	3,208	1.1
生產間接費用及其他	24,019	6.8	30,766	10.2
總計	<u>353,832</u>	<u>100.0</u>	<u>301,214</u>	<u>100.0</u>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1.2百萬元增加17.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3.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銷售訂單增長，海外業務加速拓展。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3.0百萬元增加3.6%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8.1百萬元。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2%增減少2.7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9.5%，乃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加劇。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進項增值稅(「增值稅」)加計稅項抵免、租金收入淨額、利息收入及其他。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6百萬元，主要由於進項增值稅加計稅項抵免政策變動導致減少所致。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酬酢開支、差旅及相關開支、推廣開支及辦公室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7百萬元，主要由業務佈局帶來的銷售人員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層及行政人員的薪金、獎金及福利、專業及諮詢費用、折舊及攤銷、辦公室開支、招聘開支、酬酢開支、差旅及相關開支、專利開支、培訓開支、租賃開支及其他。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0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新區域及新業務增加儲備人才。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由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研發活動所耗用的材料、我們的研究設施的折舊及攤銷以及測試費用組成。

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3百萬元，變動較小。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的撥備。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百萬元，主要由於長賬齡應收賬款回款加速，導致壞賬準備計提減少。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總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百萬元，主要由於其他往來款增加，本年度壞賬準備計提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由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及租賃負債的利息組成。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利率降低。

所得稅開支

稅項包括(i)企業所得稅；及(iii)遞延稅項開支。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潤總額下降。

年內溢利

純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由於毛利下降，費用上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使用現金為我們的營運、資本開支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本金及利息付款撥資。本集團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是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展望未來，本集團相信其流動資金需求將由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融資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共同滿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16.8百萬元。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均以人民幣持有。

資金及匯率政策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實體之相關功能貨幣定值，故其面臨之外幣風險極低。本集團在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方面，目前沒有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及如有需要，將考慮對沖重大之外幣風險。

銀行借款

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5.2百萬元增加84.7%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94.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新增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借款均為定息借款，其以人民幣計值。

流動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8(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以報告期間末的債項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51.7%(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上升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本集團資產的押記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作為本公司銀行借款擔保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7.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本公司無銀行借款提供質押擔保的使用權資產(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476名全職僱員，本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92.3百萬元。我們的僱員薪酬乃參考市況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為配合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挽留員工，包括薪金、津貼及福利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本年度，本集團一直與僱員維持穩定關係及海外業務和新業務拓展需要。我們為員工提供培訓計劃，包括新員工入職培訓及持續的在職培訓，以加快僱員的學習進度，提高其知識和技能水平。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固定資產資本承擔人民幣41.7百萬元，其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2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變更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37樓3711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內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注意到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有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價值超過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總值5%以上的重大資產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本集團成立一間新附屬公司，即黃山中磷科技有限公司（「黃山中磷」），其主要從事磷污染控制部署、含磷廢物處理技術及相關廢棄產品回收以生產濃縮營養液。黃山中磷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5百萬元，本公司間接持有其80%股份。有關該項目的額外詳情，可閱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九日的通函。

除本公告內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亦無進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除本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發售價每股股份1.05港元發行125,000,000股新股。經扣除於經審核財務報表內所確認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0.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5.6百萬元）。

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相同事項及比例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及實際應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所得 款項淨額 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截至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動用的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於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內動用 的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動用的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悉數動用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¹⁾
增加新生產設施的 產能及實力，以擴 充我們的營運規模	40.6	73.0%	34.4	22.9	29.1	11.5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或之前
進一步增強我們的 設計和研發能力	9.7	17.5%	6.7	6.7	9.7	-	
一般營運資金	5.3	9.5%	3.5	1.7	3.5	1.8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或之前
總計	<u>55.6</u>	<u>100.0%</u>	<u>44.6</u>	<u>31.3</u>	<u>42.3</u>	<u>13.3</u>	

附註：

- (1) 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根據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並可能因應當前市況及未來發展情況變動。
- (2) 我們會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

企業管治相關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深知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提升本公司的管理水平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至為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基礎。

董事認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陸波先生(「陸先生」)一直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業務指導及營運管理。陸先生自一九九四年一月起一直任職於本集團。陸先生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鑒於陸先生的經驗、個人履歷及在本公司的角色，加上彼擔任行政總裁對我們的業務了解透徹，乃物色戰略機遇及作為董事會核心的最佳董事人選。董事會亦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一人兼任可有助有效執行戰略舉措，並促進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資訊交流。董事認為，本安排將不會削弱權力及權限的平衡。此外，所有重要決策均在諮詢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才作決定。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效能，以評估是否需要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作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現有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本公司僱員有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流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和責任，從而協助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蔣勵先生、鮑小豐先生及沈誠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蔣勵先生。鮑小豐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和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所涉財務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核對一致。中匯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工作，因此，中匯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鑒證結論。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4元(含適用稅項)(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股份人民幣0.04元)，惟須經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預計派付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或前後作出。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本集團並無注意到任何股東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任何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就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而言，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就釐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而言，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星期五)，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合乎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同上文所述。

刊登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ruichang.com.cn)。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以上網站刊登並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倘有要求)，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

承董事會命
瑞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陸波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陸波先生、陸曉靜女士、白薇女士、邵松先生及吳瑞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鮑小豐先生、沈誠先生及蔣勵先生。